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倪竹薇  
電話：03-8224526  
傳真：03-8235531  
電子信箱：EvelynNi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100075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\_1110007593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10007593\_ATTACH2.odt、376550000A\_1110007593\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花蓮縣政府111年每月『業務達人』及『圓夢團  
隊』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相關表件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  
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 2022/01/10 文  
交 12:14:14 換 章

111/01/10



1110000167